

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
緩起訴處分金暨認罪協商金補助款審查小組會議紀錄

時間：108年11月19日

地點：本署5樓簡報室

主席：吳主任委員協展

紀錄：陳昀喬

出席人員：

吳主任委員協展、何委員雪紅、蕭委員宇誠、周委員耕妃、
陳執行秘書建穎。

壹、主席報告：略。

貳、執行秘書報告

一、審查小組：

(一) 108年10月22日之緩起訴處分金暨認罪協商金補助款審查小組會議決議內容，已簽呈檢察長批閱，奉核定後已行文有關團體該次會議決議結果。

(二) 會務報告：

1. 緩起訴處分金及認罪協商金專戶調查表
2. 緩起訴處分金108年度核准餘額表
3. 關於108年度社區生活營第十二期點亮家中溫暖計畫一案，更生保護會高雄分會於108.10.29來函告知，合作單位少年輔導委員會，未能及於原定期程內辦理請款核銷程序，故放棄此本次補助。

(三) 提案討論

關於109年度起核銷應檢附資料，提請討論

(四) 本次審查案件3件：

108年度變更案

■臺灣更生保護會高雄分會3件

1. 108年度辦理緩起訴處分第一級毒品成癮者戒癮治療計畫

2. 108 年度辦理緩起訴處分第二級毒品成癮者戒癮治療計畫
3. 108 年度尿液及毒物檢驗費用計畫

參、審查小組決議：

一、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關於 109 年度起核銷應檢附資料，提請討論。

說明：依上次審查會議決議執行表單修改，並參照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及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收支運用及監督管理辦法且與會計室討論設計適用表單。

決議：增加自主檢查表，一併公告在本署外網，以利核銷單位先行自主檢查。

1. 緩起訴處分金暨認罪協商金申請案件：

編號	申請機構	審查結果	108 年度變更方案	
1	臺灣更生保護會高雄分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可 <input type="checkbox"/> 駁，原因	方案名稱	108 年度辦理緩起訴處分第一級毒品成癮者戒癮治療計畫
			變更內容	原核准金額為 1,675,600 元，追加金額 442,380 元。
			備註	1. 此核准追加經費用途為緩起訴毒品戒癮治療醫療費，不得相互勻支，並採實報實銷。 2. 本申請案補助至 108 年 11 月 30 日止，並至遲於 108 年 12 月 15 日前送交核銷單據暨相關資料。
2	臺灣更生保護會高雄分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可 <input type="checkbox"/> 駁，原因	方案名稱	108 年度辦理緩起訴處分第二級毒品成癮者戒癮治療計畫
			變更內容	原核准金額為 2,941,600 元，追加金額 814,320 元。
			備註	1. 此核准追加經費用途為緩起訴毒品戒癮治療醫療費，不得相互勻支，並採實報實銷。 2. 本申請案補助至 108 年 11 月 30 日止，並至遲於 108 年 12 月 15 日前送交核銷單據暨相關資料。

編號	申請機構	審查結果	108 年度變更方案	
3	臺灣更生保護會高雄分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可 <input type="checkbox"/> 駁，原因	方案名稱	108 年度尿液及毒物檢驗費用計畫
			變更內容	1. 原核准金額為 4,263,600 元，追加金額 1,400,000 元。 2. 原核准執行日期至 108 年 12 月 15 日止，變更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
			備註	1. 此核准追加經費用途為毒物檢驗費，不得相互勾支，並採實報實銷。 2. 本申請案補助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並至遲於 109 年 01 月 05 日前送交核銷單據暨相關資料。